

武昌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建议

水果湖街道 代表组

建议编号 156

标 题	关于推进武昌区体育公园建设的建议
代表姓名	高国敏
<p>案 由：</p> <p>为了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深入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，2021年10月29日，国家发改委、体育总局等7部门联合印发《关于推进体育公园建设的指导意见》精神，推进体育公园建设，对于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，改善人民生活品质，推进体育强国建设具有重要意义。具体目标是到2025年，全国新建或改扩建1000个左右体育公园，逐步形成覆盖面广、类型多样、特色鲜明、普惠性强的体育公园体系。体育公园将成为全民健身的全新载体、绿地系统的有机部分、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的有效途径、提升城市品位的重要标志。</p> <p>建 议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按人口规模、以人为本科学布局。体育公园建设要与常住人口总量、结构和发展趋势相衔接，优先考虑在距离居住人群较近、覆盖人口较多、健身设施供需矛盾突出的地区布局建设。以公益性为导向，以建设群众身边的体育公园为重点，注重老人、儿童、残疾人员及其他弱势群体可以公平享受体育设施的机会，以体育公园建设促进社会公平和进步，促进城市的包容性发展。2. 推动复合利用，合理利用低效用地。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，不逾越生态保护红线，不破坏自然生态系统，并按规定确保体育公园绿化用	

地占公园陆地面积比例不低于65%的前提下，充分引入市场化机制，合理盘活利用旧住宅区、闲置空间、旧厂区改扩建体育公园；利用城中村改造的土地、公共绿地、城市“金角银边”等场所建设体育健身设施，优化建设临时性体育场地设施的审批许可手续。

3. 创新体育公园建设方式，采取多种运营模式。鼓励通过建设-运营-移交（BOT）、建设-拥有-运营-移交（BOOT）、设计-建设-融资-运营-移交（DBFOT）、建设-移交-运营（BTO）、转让-运营-移交（TOT）、改建-运营-移交（ROT）等多种模式，支持鼓励企业和社会组织参与建设。

4. 鼓励第三方企业化运营，提高运营管理水平。对于政府投资新建的体育公园，鼓励第三方专业机构按市场化方式运营，以提高运营管理效率。公益性项目向公众免费开放，对体育公园中的足球、篮球、网球、排球、乒乓球、轮滑、冰雪等需要后期维护的场地设施进行微利经营，收取一定的场地维护费。推广智慧管理，加强人流统计、安全管理、场地服务和开放管理等功能。

5. 加快建构综合治理机制。要充分认识体育公园对公民健康、城市健康和国家健康的战略意义，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由专业部门进行专项规划，并就体育公园的选址、功能要素、类型划分、场地综合设计、审批程序、经费来源以及运行机制等做出规范要求，明确底线，并构建综合治理机制。基于“可参与、可实施、可持续”的原则，促进政府、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多元合作，推动就体育公园选址、规划、建设、运行等一系列重要问题开展广泛交流，达成共识，协同行动，共同缔造，全力推进体育公园建设和发展，为建设健康中国做出更大贡献。